
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宜蘭縣冬山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冬鄉社字第1140012266B號

附件：冬山鄉第四公墓公告逕為起掘清冊、地籍資料、冬山鄉第四公墓公告逕為起掘區域示意圖



主旨：公告本鄉第四公墓遷葬區逕為起掘區域範圍內(宜蘭縣冬山鄉廣興一段515地號)，自114年6月1日起辦理起掘，公告周知。

依據：依據殯葬管理條例第30條、第34條規定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起掘日期：114年6月1日起至114年8月31日止。
- 二、地點：本鄉第四公墓遷葬區(宜蘭縣冬山鄉廣興一段515地號)。
- 三、本鄉第四公墓自107年9月11日公告遷葬區域迄今，本所114年2月份於尚未遷葬墳墓(詳如清冊)，張貼通告至114年6月1日止辦理逕為起掘，起掘後之骨灰骸請至宜蘭縣冬山梅園生命紀念館辦理認領事宜。
- 四、上開起掘後之骨灰骸之所有人、關係人或管理人於公告滿2年後無人認領，將由本所依法逕為處理。
- 五、承辦人：本所社會課游家助，連絡電話：03-9515677。

縣長林煥輔